

中共徐州市委办公室

关于 2020 年度振兴徐州老工业基地 创新项目立项的通知

市委各部委办局，市各委办局（公司），市各直属单位，驻徐各部省属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徐州重要指示精神、加快推动全市高质量发展、建设淮海经济区中心城市，不断汇集新智慧、凝聚新力量，根据《振兴徐州老工业基地创新项目评选办法》（徐委发〔2020〕7号），现将 2020 年度创新项目立项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立项标准

立项项目应围绕市委、市政府年度中心工作和重点任务，按照“五有”“四显著”评选标准，聚焦本部门单位主业主责，具有较强的针对性、创新性和实效性，为 2020 年度完成或基本完成的工作和举措。

（一）立项项目基本条件

1、聚焦工作大局，具有较强针对性。立项项目应着眼重点工作、重大事项和重要领域，适应新常态、把握新趋势、落实新要求，实施有针对性地创新突破。一是

围绕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徐州重要指示为主线、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旋律、以建设淮海经济区中心城市为主抓手，有创新举措、实现重大突破。二是围绕全市改革发展稳定大局，紧扣“三主”工作总要求，强化“系统集成、协同高效”思维，在深化经济体制、农村农业、民主法制、文化教育卫生体育、社会治理与法治、生态文明、党的建设制度和纪检监察等领域改革，有创新举措、实现重大突破。三是围绕重点难点工作，在向上向外争取有利于经济社会发展的专项试点、扶持政策、重大项目、发展资金、领军人才等方面，有创新举措、实现重大突破。四是围绕构建和谐稳定健康局面，在全面小康社会建设、“四位一体”社会治理体系建设、发展民主政治、加强思想文化建设、公共卫生管理、建设幸福徐州“大家庭”、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等方面，有创新举措、实现重大突破。

2、打破常规路径，具有较强创新性。立项项目应围绕工作思路、工作内容和举措，进行创新性思考和谋划，研究制定项目方案。一是工作思路创新。在筹划构思、目标设置和选项定题等方面，有鲜明的创新意识、创新方向和创新思路。二是工作内容创新。在拓展职能、开辟领域和突破常规等方面，有显著的创新内涵、创新特点和创新优势。三是工作举措创新。在破除发展体制机制障碍、寻求发展着力点、释放发展新动能等方面，有可行的创新路径、创新对策和创新方法。

3、推动事业发展，具有较强实效性。立项项目应在推动发展中能够持续产生实际成效、解决实际问题，对经济社会发展和民生民计改善具有较强推动作用，能够在一定范围进行试点和推广。一是注重推动经济社会发展。在坚持新发展理念、推动经济转型发展、打好“三大攻坚战”特别是全面完成脱贫攻坚任务、改善营商环境、落实市重大改革事项等方面，实施创新实践，形成有影响力的创新成果。二是注重保障和改善民生。在解决融资、土地、环保、项目审批、安全生产、维护稳定等关键环节的实际问题上，创造性开展工作，产生积极影响。三是注重社会影响。在国家和省级层面深化改革中取得重大突破、处于先进水平，在本系统、本行业内具有较高知名度，具有较强的引领和示范作用。四是注重服务基层和群众。坚持主动服务、超前服务、真情服务、跟踪服务，强化作风改进和效能提升，得到基层满意、企业好评、群众支持，取得良好社会效果。

（二）不予立项范围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不得申报立项：

- 1、在往年评选中已经受到表彰的项目以及实质内容与已表彰项目雷同或接近。
- 2、部门单位常规性工作，项目内容创新性不强。
- 3、工作意见建议、调研报告。
- 4、专利发明、技术发明、技术革新等。

- 5、项目存在权属争议。
- 6、其他不符合评选标准的项目。

二、立项程序

1、各部门单位确定立项项目后，填写《振兴徐州老工业基地创新项目立项表》（见附件），立项表可在《中国徐州网》（<http://www.cnxz.com.cn>）下载。填写立项表时，内容要简明扼要，突出项目特点和重点，完整体现项目概况。

2、各部门单位申报立项项目原则上不得超过3个。项目内容涉及到多个部门单位的，牵头单位在立项申报前须与相关单位协商沟通，并注明联合立项单位。联合立项的项目，除牵头单位外，联合立项单位原则上不得超过5家，每个部门单位参与联合申报的项目原则上不得超过5项。

3、项目立项表由申报（牵头）单位报经分管（联系）市领导签字批准后，加盖申报单位（联合立项单位）公章。

三、有关要求

1、申报单位要高度重视，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年度重点工作安排，紧扣部门单位职责和业务特点，在充分调研论证的基础上，做好2020年度创新项目立项工作。对立项备案的项目，要制定具体工作

方案，明确项目推进的序时节点，认真组织实施。

2、市评选工作办公室将依据《振兴徐州老工业基地创新项目评选办法》，对立项项目进行审核。对批准立项的项目，将在《中国徐州网》等媒体上进行公开，接受社会监督。项目内容凡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和其他不宜公开的，申报单位须特别作出说明，否则视为可公开内容。

3、项目立项表请使用 1 页 **A4** 纸单面打印（不得附页），Word 文档、小四号宋体字、单倍行间距，一式三份，连同电子文档（用 U 盘或光盘备份），于 2020 年 3 月 16 日至 25 日，报送市评选工作办公室（新城区行政中心东 1 区 719 室）。表内元素不得更改变动。逾期不报，视为自动放弃。

联系人：周维平，联系电话：0516-80800887。

附件：振兴徐州老工业基地创新项目立项表

振兴徐州老工业基地创新项目

评选工作办公室

2020 年 2 月 26 日

附件:

振兴徐州老工业基地创新项目立项表

立项(牵头)单位(盖章): _____年__月__日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 经济发展类 ☐ 非经济发展类		是否涉密		
联合立项单位					
联系人		电话		手机	
主要内容					
创新特点					
时间节点					
分管(联系) 市领导意见					